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股長 蕭如評

電話：03-3322101#7593

電子信箱：sh14a10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500185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5001858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新竹縣115學年度縣立自強工業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作業簡章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縣政府115年3月3日府授教學字第115065204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新竹縣出缺學校為新設縣立自強工業高級中等學校，申請者應參加校長候選人治校理念說明會，如參加遴選之申請人數達5人以上，由遴選會就申請者之書面資料篩選4人參加說明會及後續之遴選報告，預定於115年4月2日（星期二），公告說明會相關事項於新竹縣政府教育局網站。
- 三、收件日期及地點：
 - (一)通訊、親自、委託報名皆須於115年3月24日（星期二）下午4時前送達。
 - (二)送達地址：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「新竹縣政府教育局學務管理科」。
 - (三)逾時不予受理，如有疑義，可電洽03-5518101轉2811。



四、遴選日期及地點：

(一)時間：115年4月20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時起，依序進行簡報，屆時請準時出席，時間表將於115年4月13日（星期一）公告於新竹縣政府教育局網站。

(二)地點：新竹縣教育研究發展暨網路中心2樓第二研習室。

五、旨揭作業簡章（含相關表件）亦可自新竹縣政府教育局網站（<https://doe.hcc.edu.tw>）/教育局公告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市立國中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